

## 好人

□ 楨子

最近我被班长拉进了高中同学微信群。我们已经近三十年失去联系。在这个学校读完高一我就转学了,在那个通讯不便的年代,我们失去了联系。现在的我远离故乡万水千山,在异乡已经生活了20多年。

班长说找了我很多很多年,现在总算找到了。高一的时候,我和班长并排走在放学的操场上。我为男同学笑话我塌鼻子小眼睛四眼妹而苦恼。当时我向她倾诉,男同学都说我的同桌长得极美,一张笑靥如花的脸,大眼睛盼顾生辉,而我却像丑小鸭一样是陪衬。班长侧过身看了看我,一字一句说:“你们俩都生得美,平分秋色”。时光过去快三十年了,这个发自内心的善意谎言、肯定句式一直鼓励着一心只想往前飞的我。另一个高中女同学,她也一直在寻找我,说这么多年来,一直忘不掉我的声音。其实我也惦记她多年。那个年纪,我常为不期而至的生理期郁闷。她安慰我,其实男孩子也一样有生理期烦恼。那些常识我头一次听说,懵懵懂懂,似懂非懂,但来自同龄人的见解给了我极大的安慰。当年她的哥哥在上海读医科大学,她一脸大气但淡定的声音我一直没有忘记,更忘不了她向我普及的青春常识。

来自故乡的人每天在微信群里推送着别样的温馨生活,故乡就像在眼前。我努力回想起自己当年为何要远离家乡。年轻的时候以为有了理想的前途就会很幸福,现在的我想法发生了改变,金钱和事业并不一定能成为我幸福的盔甲。这些虽然通讯不便但依然一次次寻找我、把不完美的自己当家人一样的旧相识,让我感觉幸福满满。

从故乡来到繁荣大城市的那段时间,生活很窘迫。我一个人租住在城市的市中心,帮人做设计做开发接各种活,省吃俭用,生活极不稳定。有个同龄女孩把我当最好的朋友,常常来找我玩,有时帮我打下手收拾房间,利用休息时间给我洗菜做饭。她当时在餐馆做帮厨,吃住餐馆都包。很少有女孩会做那种职业,我当时特别奇怪。但是也没有问为什么。她常常穿着厨房里大大的厨师服,戴着矮矮的白色奇怪帽子,全身油乎乎的。她老是嫌弃自己身上的油烟味,羡慕我的职业才是女孩子该有的模样。但我从来没觉得她脏,她像男人一样拼命努力工作,干着最脏的活,挣着最干净的钱。我也从来没有觉得油烟味有什么不好,普通老百姓的生活本就是油盐柴米。在冰冷陌生自顾不暇的都市里,来自厨房的油烟味反而更有踏实的生活气息。她称厨房里最大的腕(主厨)为师傅,她有时会把酒席后没有人吃过、餐馆打算再次利用的荤菜(有次是整只鸡)偷偷装在一个饭盒里带出来给我。我不高兴她送菜给我,发脾气板着脸训斥她。我以为我们之间友好的关系会结束,但她对我一如既往的好。对我日常生活有很多帮助的她,特别能够理解我的孤独和不容易,告诉我人生不会一直穷途末路。她说她的老板娘常感叹曾经穷得吃不上饭,做梦也没想到可以开大餐馆,而我也一定会有一个好归宿。在年轻时一无所有、无依无靠最贫困的时候,获得萍水相逢的人最无私、最慷慨的帮助,让我在随后的岁月里,总觉得没有任何事可以难倒我。

她结婚的时候我拿着她给的地址找到了她家,她家在黄土岗的农村。家里没有长辈,做主的是大姐。她偷偷告诉我,她没有举行婚礼却怀孕了。她不是没有道德的人,但是又不能不顾她贫穷未婚夫的感受,现在又没钱交罚款,但是孩子肯定是要生下来的。我是孤身的文艺女青年,那个时候蒙昧无知,不能够理解她的纠结和左右为难。在婚礼现场,她勉为其难一直傻傻地笑,除了她我一个人也不认识,也听不懂闹哄哄的酒席上她们热烈的谈论。我离开她家的时候,新娘子的她骑自行车送我到火车站,我们在检票口那里挥手告别,我眼看着她泪如雨下,仓促离去。我断断续续知道她生了个男孩,结婚后她再也没有回到我生活的城市,而是跟着丈夫去了广州那边打工。我们慢慢失去了联系。这件事发生在1997年,我20多岁,带着满身的学生腔,懵懵懂懂跌跌撞撞一个人独自生活。现在,那个女孩的儿子应该正是读大学的年纪。我一直记着她温暖人心的名字,也一直想找到她。无论什么时候想起她,我都会泪湿眼眶。我相信她是怀着这样的生存理念和逻辑,哪怕自己是城市的过客,但还是充满乡村的人情味,对触手可及的人很友善,充满仁爱之心。

在平凡的生活中,我遭受过很多挫折,但是总是会有善良的人来跟我产生连接,给予我关爱。那些数不清善良的连接,让我感受平凡生活动人的力量。在生活中遇见的这些人,不仅有同学朋友,还有萍水相逢的人,这些人都是好人。好人大多很普通,他们无意做的那些事,足以温暖他人的余生。



## 爱上的男人不抽烟

□ 李敏

周末参加一个婚礼,我意外发现一个惊天秘密:老公竟然会抽烟!

绝对不夸张,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他抽烟。

婚宴进行到下半场,大家都在自由敬酒。我带孩子出去玩了半天,从外面进来,一眼看见老公正坐在那里和别人聊天。令我惊讶的是,他手里赫然夹着一根烟。

他的右手随意地搭在椅背上,修长的食指和中指间夹着一根细细的香烟,烟头冒着微微的热气。他偶尔慢慢地抬起右手,放在嘴边稍稍抿上一口,眼睛微微眯起,然后再缓缓地吐出少量细细的烟雾。整个过程,他一直微笑着和别人说着话,神情既安逸又放松。

袅袅的烟雾在空气中一点一点弥漫开来,扩散得越来越大,越来越淡,形成一朵朵朦胧的烟花,他的脸在氤氲的烟云里若隐若现,那一瞬间我竟然有一丝恍惚:这人是谁?

一直以来,我对男人抽烟很抵触,主要受不了那股呛鼻的烟味,每每闻多了,都会头晕恶心,甚至会被呛出眼泪。更难的是,每次开会或聚餐若有人抽烟,我回家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洗头换衣服,否则头发和衣服上沾染的烟味让人一刻也无法忍受。

当初选他做老公,不抽烟这一条,就是最大的加分项之一。他信誓旦旦地对我保证不抽烟,的确在我面前也从未抽过,我一直以为他压根不会抽烟。

结婚多年后第一次目睹他抽烟,我除了吃惊之外,还有种说不出的感觉:以前是不是我太肤浅了?因为第一次发现,成熟的男人抽烟时,居然别有一番味道。尤其抽烟不是因为犯烟瘾而是出于应酬,相比一口接一口、一支接一支的吞云吐雾,抽的方式看起来自然并温和多了,间隔半天才象征性地轻轻抿上一小口,大部分时间都是任由指间的香烟无声无息地自由燃烧着,显得悠然而不失礼貌。

晚上回到家,我对他说:“老公,今天我发现一个大秘密。”

老公一脸不解,问:“什么秘密?”

我故意拖长声调说:“我发现你居然会抽烟!”

老公笑了,笑得暧昧又狡黠,像偷做了坏事被大人发现的孩子,有一丝害羞,又有一丝得意。

我理解他是因场合需要偶尔才燃一支,我也没有打算小题大做揪住不放,只是想起一件事来。

几年前,我曾酝酿写一篇文章,题目就叫:爱上的男人不抽烟。

如今看来,要重新构思文章内容了。

